

專案質詢

8-2-1-0181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15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盧委員秀燕，有鑒於我國政府債務屢創新高，去年各級政府潛藏負債達十四·九八兆元，較前年大增一·九六兆元，財政部應盡量創新財源、擷節開支，健全各級政府財務，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主計總處自二〇〇九年起揭露「潛藏負債」等未列入「公共債務法」規範的債務，二〇〇九年各級政府潛藏負債十三兆七八一九億元，二〇一〇年降至十三兆〇一九一億元，二〇一一年卻增至十四兆九八六六億元（中央政府十一·六六兆元、地方政府三·三三兆元）。
- 二、加上去年底中央政府長期債務四·七七兆元、短期借款二七九一億元、非營業基金舉債七二一八億元及地方政府長期債務七千多億元，去年政府總負債已達二十一·四七兆元，較前年增加二·三兆元，換算平均每人負債約九十三萬元。
- 三、此外，上述潛藏負債並未列入全國尚未取得的公共設施保留地徵收補償費。根據內政部統計，截至去年底，既成道路面積約六千餘公頃，徵收所需經費約兩兆元；尚未取得公共設施保留地面積則約兩萬五千餘公頃，徵收所需經費約七兆元。
- 四、財政部國庫署雖指出，國債鐘所揭露的中央政府債務實際舉借數，仍在預算範圍內。但由於這幾年來都是赤字預算，依國庫資金的調度，長期債務持續增加，短期債務則有增有減，加上現今全球景氣動盪不安，經濟疲弱，民眾生活壓力與日俱增，財政部實應盡量創新財源、擷節開支，健全各級政府財務。特向行政院提出緊急質詢。